# 合同条款

（本采购合同为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合同）

甲方（采购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中标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陕西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2023年度立项审核技术咨询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CXM-GK-2310-03）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标的：

2．数量：

**第二条 服务期限、地点及方式**

1．服务期限：本项目委托服务期限以采购人确认的完成年度服务内容的时间为限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服务方式：

**第三条 甲乙双方权责**

1、甲方责任

负责核准、认定本项目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监督、参与项目执行的整个过程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提供产品及服务所必需的运行环境；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2、乙方责任

项目的交接；按时完成本合同所涉及产品及服务外包项目的验收工作；协助配合甲方完成采购项目；做好整个项目的服务技术支持工作。

整个项目应符合国家有关行业规范和标准。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包括：

2．支付方式：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4．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第五条 服务承诺**

1、按照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和招标响应文件承诺标准为甲方提供服务。

2、保密要求：

3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4对于甲方提供的技术情报和资料，乙方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其它方泄露，保密期限为乙方获得技术情报和资料之日起至该情报和资料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5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双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其它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6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项目总额的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所受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赔偿其全部损失。

7乙方在签署合同前，需和甲方签署保密协议（协议详见合同附件）。

**第六条 验收标准及条件**

1．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2．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第七条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八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执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合同一式伍份，采购人贰份；成交供应商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3、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

**第十三条 合同附件**

1．项目招标文件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项目投标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保密协议书

6. 其他

**\*最终合同以甲方提供的合同稿件为主**

合同附件

**保密协议书**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项目，并有责任和权利要求乙方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保守国家秘密和工作秘密。乙方应加强保密意识并严格遵守以下协议：

一、严格遵守机关保密管理工作相关法律法规，保守在工作中所涉及的秘密，保密有效时间与国家对各具体秘密事项的保密期限要求相一致。不该说的秘密不说，不该知悉的秘密不问，不该看的秘密不看。

二、不得擅自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在工作中涉及的秘密和敏感信息；严禁将机关内部会议、谈话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严禁将工作中涉及的相关项目技术方案及实施规划透露给无关人员。

三、服从甲方的安排，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工作，不得将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机关文件（包括内部发文、各类通知及会议记录等）的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不得翻阅与工作无关的文件和资料，不得从事其它与合同无关的工作。

四、如需接触政府信息网，应认真学习和遵守信息网使用相关规定，严禁“一机两用”。不得将从信息网上获得的工作相关信息透露给无关人员；严禁私自下载、拷贝计算机内的秘密和敏感信息；不得擅自携带记载工作内容的硬盘、软盘和打印资料外出；严禁将信息系统的程序、口令、密钥等泄露给无关人员。不得擅自携带记载工作内容的硬盘、软盘和打印资料外出。

五、不得带领无关人员进入办公场所。

六、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从事该项目的所有人员档案，甲方审核后，有权向乙方提出人员变更要求，乙方应据此调整人员安排。

七、乙方必须与从事该项目的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保密协议内容应听取甲方意见，并向甲方提供协议的副本等相关资料。

八、严禁泄露在工作中接触到的机关技术资料等国家秘密和工作秘密；不得发表涉及服务、维护工作秘密的技术文档，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使用项目案例进行演示或宣传。

九、无论乙方今后完成工作或因故中途退出，均不得泄露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工作秘密。

十、如发生国家秘密和工作秘密泄露，乙方应立即向甲方报告，并积极协助甲方及有关保密部门进行查处。

十一、本协议视同合同的组成部分，对协议的任何修改，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并有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

十二、乙方如未能遵守上述协议，有违反保密规定行为而造成泄密的，甲方可依据有关规定追究乙方的责任，拒付合同中的质量保证金；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  |  |  |  |
| --- | --- | --- | --- |
| 甲方  （盖章）： |  | 乙方  （盖章）： |  |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
| 地址： |  | 地址： |  |
| 开户银行：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帐号： |  | 银行帐号： |  |
| 电话： |  | 电话： |  |
| 传真： |  | 传真： |  |
| 签约日期： | 年月日 | 签约日期： | 年月日 |